

立明验字  
2021-022 号

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 万平方米轻质高强复合节能墙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六月

建设单位：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刘辉跃

编制单位：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杨林

报告编制人：吴光耀

建设单位：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司

电话：13881019558

电话：0838-2220882

传真：

传真：

邮编：618400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工业集中发展区青海

路 69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100 万平方米轻质高强复合节能墙板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				
主要产品名称	隔墙石膏条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 m <sup>2</sup> 、装配砼结构构件 6 万 m <sup>3</sup>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 m <sup>2</sup>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5 月 31 日-6 月 1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德阳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四川鑫跃达新型建 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 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800 万	运行期环保投资总 概算	14.2 万	比例	1.77%
实际总概算	600 万	运行期环保投资	22 万	比例	3.7%
验收监测依据	<p><b>1.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b></p> <p>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p> <p>2、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lt;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gt;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p> <p>3、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lt;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gt;的公告》（2017 年 11 月 22 日）。</p> <p><b>1.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b></p> <p>1、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公告 2018 年第 9 号）；</p> <p>2、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关于继续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噪声和固体废物）工作的通知；（2018 年 3 月 2 日）。</p> <p>3、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2020 年 12 月 13 日）</p>				

	<p><b>1.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b></p> <p>1、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100 万平方米轻质高强复合节能墙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0 月）</p> <p>2、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100 万平方米轻质高强复合节能墙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德环审批（2019）199 号（2019 年 11 月 21 日）。</p> <p><b>1.4 其他文件</b></p> <p>1、什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2019 年 7 月 24 日）；</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b>1.5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如下：</b></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40 815 1457 1700"> <thead> <tr> <th>类别</th> <th colspan="2">环评标准</th> <th colspan="2">验收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废气</td> <td col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td> <td col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td> </tr> <tr> <td rowspan="2">颗粒物</td> <td>120mg/m<sup>3</sup></td> <td rowspan="2">颗粒物</td> <td>120mg/m<sup>3</sup></td> </tr> <tr> <td>3.5kg/h</td> <td>3.5kg/h</td> </tr> <tr> <td col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td> <td colspan="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td> </tr> <tr> <td>颗粒物</td> <td>1.0mg/m<sup>3</sup></td> <td>颗粒物</td> <td>1.0mg/m<sup>3</sup></td> </tr> <tr> <td rowspan="3">噪声</td> <td col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td> <td col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td> </tr> <tr> <td>昼间噪声</td> <td>60dB(A)</td> <td>昼间噪声</td> <td>60dB(A)</td> </tr> <tr> <td>夜间噪声</td> <td>50dB(A)</td> <td>夜间噪声</td> <td>50dB(A)</td> </tr> <tr> <td>固废</td> <td colspan="2">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XG1-2013）；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的相关要求。</td> <td colspan="2">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XG1-2013）；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的相关要求。</td> </tr> </tbody> </table>	类别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3.5kg/h	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昼间噪声	60dB(A)	昼间噪声	60dB(A)	夜间噪声	50dB(A)	夜间噪声	50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XG1-2013）；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的相关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XG1-2013）；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的相关要求。	
类别	环评标准		验收标准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限值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颗粒物	120mg/m <sup>3</sup>																																							
		3.5kg/h		3.5kg/h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浓度监控限值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颗粒物	1.0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昼间噪声	60dB(A)	昼间噪声	60dB(A)																																							
	夜间噪声	50dB(A)	夜间噪声	50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XG1-2013）；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的相关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XG1-2013）；危险固体废弃物执行《危险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的相关要求。																																								

## 表二

## 工程建设内容：

## 2.1 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租用锦亿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空置厂房，本项目环评预计建设 2 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2 条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年产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 m<sup>2</sup>、装配砼结构构件 6 万 m<sup>3</sup>。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实际只建设两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年产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 m<sup>2</sup> 的生产规模，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后期不再建设。

## 2.2 项目组成

本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生活设施、仓储及其它和环保设施等组成，具体详见下表。

表 2-1 环评及批复要求与实际建成的项目组成对照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备注
		环评内容	实际建成	
主体工程	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约 2400m <sup>2</sup> ，共新建两条生产线，位于厂区中部，用于装配砼结构构件的生产。	未建设	/
	隔墙石膏条板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约 3000m <sup>2</sup> ，共新建两条生产线，位于厂区南部，用于隔墙石膏条板的生产。	建筑面积约 3000m <sup>2</sup> ，共新建两条生产线，分别位于车间南侧和西南侧，用于隔墙石膏条板的生产。	变动
	养护车间	建筑面积约 600m <sup>2</sup> ，位于厂区东北部，用于装配砼结构构件、隔墙石膏条板的晾干。	建筑面积约 3000m <sup>2</sup> ，位于厂区东北部，用于隔墙石膏条板的晾干。	变动
仓储工程	材料室	作为库房使用，建筑面积约 200m <sup>2</sup> ，位于厂区东南角，用于材料的存放。	同环评	一致
办公生活设施	办公室	共 3 间，位于厂区东北角，建筑面积约 150m <sup>2</sup> ，员工办公使用	同环评	一致
	宿舍	位于厂区西南部，距生产厂区约 40m 左右，面积约 150m <sup>2</sup> ，供倒班员工住宿使用	位于厂区东北角，距生产厂区约 40m 左右，面积约 150m <sup>2</sup> ，供倒班员工住宿使用	变动
	食堂	食堂厂区西南角，建筑面积约 160m <sup>2</sup> ，供员工午、晚两餐	食堂位于厂区东北角，建筑面积约 160m <sup>2</sup> ，供员工午、晚两餐	变动
公用工程	供电	城市供电	同环评	一致
	供水	地下水	同环评	一致
	排水	雨污分流，雨水经雨水沟排入新建的沉淀池	同环评	一致

环保工程		(10m <sup>3</sup> )后,再排出厂区		
		雨污分流,污水依托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	同环评	一致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垃圾房	同环评	一致
		设置一般固废存放区,废钢筋边角料收集存放后定期由废品回收商进行回收处理	同环评	一致
	废水处理	食堂废水经新建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厂区新建预处理池(容积 20m <sup>3</sup> )处理后,每两天经污水运输车运输至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	同环评	一致
	废气处理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烟道排放	同环评	一致
		贮存排气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下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洒水降尘后无组织排放	同环评	一致
	噪声处理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墙体隔声;定期加强设备检修和维护	同环评	一致

### 2.3 工艺设备

本项目实际建成的工艺设备与环评相符,详见下表。

表 2-2 环评设计与实际建成的设备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预计	全厂实际	变化	
1	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	储料罐	台	8	4	-4
2		搅拌机	台	4	2	-2
3		固定膜腔	套	4	9	+5
4		液压系统	套	4	9	+5
5		机械手	台	4	2	-2
6		叉车	台	6	1	-5
7	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	模台驱动	台	3	0	-3
8		布料机	台	1	0	-1
9		振捣台	台	1	0	-1
10		混凝土输送料斗	台	1	0	-1
11		摆渡车	台	2	0	-2
12		钢筋调直切断机	台	1	0	-1
13		数控钢筋弯箍机	台	1	0	-1
14		钢筋切断机	台	1	0	-1
15		弯曲机	台	1	0	-1
16		钢筋滚丝机	台	1	0	-1
17		搅拌机	台	1	0	-1
18		5t 单梁电葫芦起重机	台	2	0	-2
19		10t 欧式吊钩桥式起重机	台	1	0	-1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 2.4 原辅料消耗

本项目原料、辅料消耗情况详见下表。

表 2-3 原辅材料消耗

类别	名称	单位	项目预计	实际建成	变化	
主辅料	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	石膏粉（占比 70%）	吨/年	50000	50000	0
		水（占比 29.73%）	吨/年	21210	21210	0
		网格	吨/年	1500000	1500000	0
		减水剂（0.12%）	吨/年	120	120	0
		缓凝剂（0.15%）	吨/年	150	150	0
	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	水泥（占比 20%）	吨/年	19000	0	-19000
		碎石（占比 45%）	吨/年	55000	0	-55000
		河沙（占比 35%）	吨/年	42500	0	-42500
		减水剂	吨/年	300	0	-300
		钢筋	吨/年	5500	0	-5500
		水	吨/年	25000	0	-25000
能源	电	kw/h/年	168 万	168 万	0	
	天然气	m <sup>3</sup> /年	4000	4000	0	
	生活用水	吨/年	2070	1500	-570	

### 2.5 水源及水平衡

#### （1）给水

本项目用水来自地下水，项目设置食堂和住宿，用水单元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生产用水。

员工生活用水：项目设置住宿，生活用水为员办公生活用水、住宿人员用水，办公生活用水按每人每天 50L 计，劳动定员 50 人，每天用水 2.5m<sup>3</sup>/d，年工作 300 天，年用水量 750m<sup>3</sup>/a；住宿人员为 10 人，住宿人员用水每人每天按 50L 计，每天用水 0.5m<sup>3</sup>/d，年工作 300 天，年用水量 150m<sup>3</sup>/a。

食堂用水：食堂用水为 20L/人·餐，每天提供 2 餐，每天用水 2.0m<sup>3</sup>/d，年工作 300 天，年用水量 600m<sup>3</sup>/a。

生产用水：项目不生产装配砼结构构件，因此无装配砼结构构件用水。隔墙石膏条板用水量为 21210t/a，年工作 300 天，每天用水 154m<sup>3</sup>/d。

#### （2）排水

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中，不产生生产废水；食堂废水经新建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厂区预处理池，定期经污水运输车运输至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废

水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废水（90%）进行回用，只有少部分水（10%）进行外排。外排废水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石亭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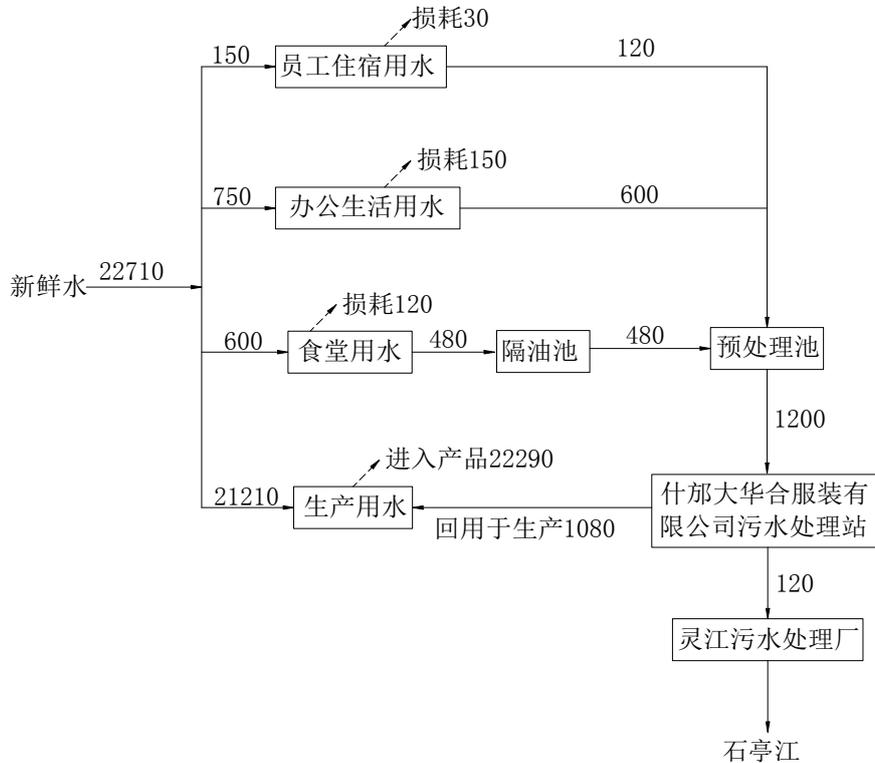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a

## 2.6 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自查结果，结合本项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对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有关要求及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本建设项目的性质、地点、规模、生产工艺以及环保措施等与原环评及批复有所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更，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 （1）建设内容：

环评时项目预计建设两条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两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实际只建成两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以及对应的生产设施、环保工程等均未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减少，不会对外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2）生产设施：

项目建成的两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中，环评预计储料罐 8 台、搅拌机 4 台、固定模腔 4

套、液压系统 4 套、机械手 4 台。实际建成储料罐 4 台、搅拌机 2 台、固定模腔 9 套、液压系统 9 套、机械手 2 台。

生产设备变动对外环境的影响如下：

项目建成后储料罐、搅拌机、机械手比原环评有所减少，不会对外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固定模腔、液压系统设备属于石膏条板成型机中的组件，主要是刮面、抽管芯、升顶等工作让石膏条版固定成型，由于产品固定成型过程水分蒸发所需时间较长，环评预计设备数量不能满足生产需要，所以项目实际建成固定模腔、液压系统设备比环评有所增加。此过程无粉尘产生，主要外排污染是刮面、抽管芯、升顶工序产生的噪音污染。通过对项目厂界噪声监测，昼间最高值为 58.7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因此对外环境影响不大。

### （3）环保设施：

由于项目储料罐比环评预计减少 4 台储料罐，因此该项目减少了 1 台治理贮存粉尘的布袋除尘器。此变动不会对外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环评中下料、搅拌中产生的粉尘呈无组织排放，实际建成下料、搅拌中产生的粉尘收集后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最后由 15m 排气筒排放，要优于环评要求。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部分建设内容较原环评及批复有所调整但不属于重大变动，不会导致不利环境影响的加重，满足验收条件。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2.7 生产工艺

经过现场踏勘，本项目未建设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生产工艺与环评相符，具体生产工艺及产物节点见下图。

编织袋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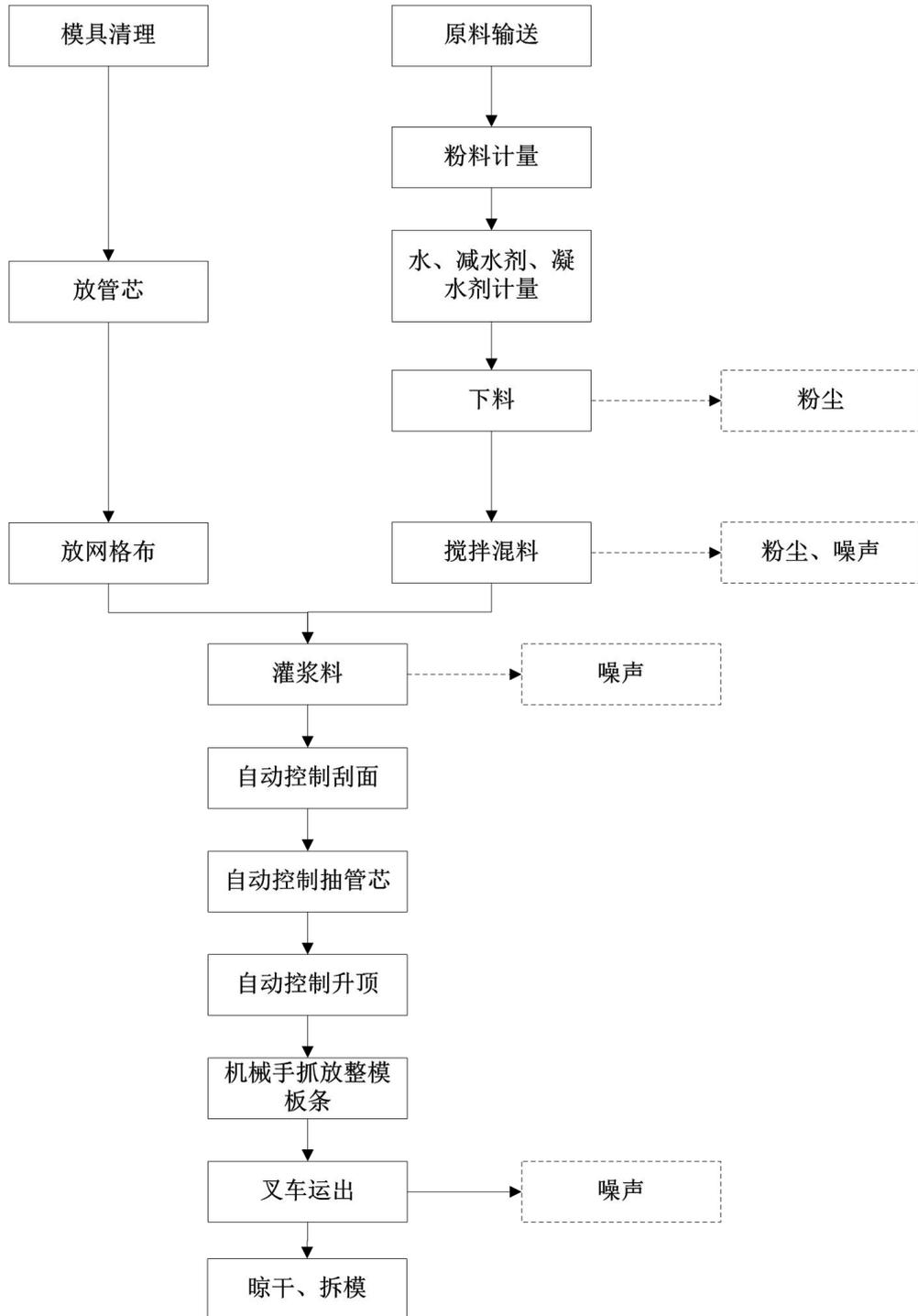


图 2-2 隔墙石膏条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 工艺简介：

（1）准备工作：模具准备工作与混料搅拌工作同时进行：模具准备工作包括模具清理、放管芯、放网格布；混料搅拌工作包括原料输送，粉料、水、减水剂、凝水剂的计量（在输送管中完成，不产生粉尘），计量完成后进行利用搅拌机搅拌。此过程中主要产生粉尘、噪声。

（2）制作阶段：将搅拌好的浆料灌入模具中，利用配置有液压系统的固定膜腔对灌入浆料的模具进行刮面、抽管芯、升顶等工作，抽出的管芯循环使用。此过程中主要产生粉尘、噪声。

（3）得到成品：利用机械手将升顶的模板条送至叉车上，由叉车将模板运至养护区晾干，拆模后得到成品。此过程中主要产生噪声。

##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 3.1 主要污染源

分析项目环评文件，结合现场调查结果，现将本项目主要污染源汇总见下表。

表 3-1 本项目主要污染源及污染因子汇总表

序号	类别	产污节点	污染物	主要污染因子
1	废气	贮存	粉尘	颗粒物
		下料		
		搅拌		
		食堂	油烟	/
2	废水	办公及生活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SS
3	噪声	生产过程中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		昼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4	固废	办公及生活	生活垃圾	一般生产固废
		粉尘治理	收尘灰	

## 3.2 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3.2.1 大气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1) 食堂油烟

企业设置 1 食堂，内设 2 个基准灶头，项目安装一台油烟净化器处理油烟，处理后通过排气筒引至楼顶排放。

## (2) 粉尘

本项目采用储料罐对原料进行储存，通过输送管将原料输送至搅拌机，在贮存排气以及下料和搅拌时产生粉尘。项目建成 2 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每条生产线配置 1 台布袋除尘器（共 2 台），在贮存排气以及下料和搅拌时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 15m 高排气筒排放。

## 3.2.2 废水

本项目设置食堂和宿舍，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产生废水。因此，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项目在厂区东北部新建一个预处理池，在食堂设置一个隔油池。本项目的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预处理池，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污水运输车定期运输至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废水（90%）再由污水运输车运回用于生产，只有少部分水（10%）进行外

排。外排废水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石亭江。

### 3.2.3 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车间内的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声源强度在 60-80dB (A) 之间。

治理措施：为有效降低设备噪声以及不合理作业操作产生的瞬时强噪声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建设单位拟采取以下噪声防治措施：

- ①选用低噪声设备；
- ②在设备底座添加减震垫，加强设备维护，防止设备不正常运行产生的噪声；
- ③通过合理布置噪声源，墙体阻挡，降低噪声对外界影响，达到控制噪声源的效果。

在严格采取上述隔声降噪措施后，项目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的要求，从而实现达标排放。

### 3.2.4 固体废物

本项目采用黄油作为润滑油，故不产生废润滑油。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一般固废，主要有除尘器收尘灰、生活垃圾，项目无危废产生。

1、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 50 人，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量约为 25kg/d (7.5t/a)。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2、除尘器收尘灰：项目粉尘治理过程中除尘器收集的石膏粉产生量约为 6.5t/a，为一般固废，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相关规定要求，处置措施满足环评要求，符合验收条件。

### 3.2.4 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和对策，坚持“源头控制、分区防治、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原则。本项目拟采取的地下水的防治措施如下所述：

#### ①源头控制措施

本项目生产工艺采用国内先进工艺，减少了污染物的排放；本次评价针对生产车间、固体废物暂存间、油品库等构筑物采取防渗、防腐措施，将污染物“跑、冒、滴、漏”降到最低。

#### ②分区防渗措施

根据项目现场实地调查可知，生产车间均已采用 20cm 厚 P6 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能够达到一般防渗的要求；其余厂区地面及办公区均拟进行地面硬化处理，能达到简单防渗要求；食堂隔油池采用一体式不锈钢隔油池，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针对各防渗区，本项目拟采取以下防治措施：

一般防渗区：生产车间均已采用 20cm 厚 P6 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能使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达到一般防渗要求；预处理池采用 20cm 厚 P6 抗渗混凝土进行一般防渗（ $Mb \geq 1.5m$ ， $K \leq 10^{-7} cm/s$ ）。

简单防渗区：除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以外的其他区域均已进行地面硬化处理，能达到简单防渗要求。

综上，在采取上述防渗、防腐处理措施后，并在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等污染物下渗现象，项目对地下水基本不会造成明显影响。

### 3.3 环保设施“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预计总投资 800 万元，运行期环保投资估算 14.2 万元，实际建设本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运行期环保投资 22 万元，实际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3.7%，环保治理措施和投资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3-3 “三同时”环保设施和投资落实情况一览表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		投资（万元）		
	环评及批复要求	设计与实际建成	环评	实际	
废水治理	雨水排放	在雨水沟出口处新建一座沉淀池（10m <sup>3</sup> ），雨水经沉淀后再排至厂区外	同环评	0.5	0.8
	食堂废水	隔油池+预处理池（20m <sup>3</sup> ）处理后每两天经污水运输车运输至什邡大华府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	同环评	1.5	2.0
	生活污水	预处理池（20m <sup>3</sup> ）处理后每两天经污水运输车运输至什邡大华府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	同环评		
废气治理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排气筒	同环评	1.2	1.2
	粉尘	贮存排气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下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洒水降尘后无组织排放。	贮存排气、下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m 排气筒排放。	5.0	12.0
噪声治理	墙体隔声、生产合理布局、基座减震隔声		同环评	2.5	2.5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	同环评	/	/

治理		理			
	一般工业 固废	废钢筋边角料由废品回收商进行回收处理	除尘器收尘灰回用于生产	/	/
地下水防治	生产车间均已采用 20cm 厚 P6 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能使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cm/s$ ，达到一般防渗要求；隔油池拟采用 20cm 厚 P6 抗渗混凝土进行一般防渗（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cm/s$ ）		生产车间均已采用 20cm 厚 P6 抗渗混凝土进行防渗，能使等效粘土防渗层 $M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cm/s$ ，达到一般防渗要求；隔油池采用不锈钢隔油池。	1.5	1.5
风险防范措施	严格落实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事故处置措施、消防措施等，加强项目环境风险管控，制定环境事故应急预案，防止安全生产事故引发环境污染。		同环评	1.5	1.5
环境管理及检测	专门配置 1 人负责管理		同环评	0.5	0.5
合计				14.2	22

## 表四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和建议

##### 一、评价结论

##### 1、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属于鼓励类行业，使用的设备均不在国家禁止使用的落后、淘汰生产设备之列，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2、项目规划合理性结论

本项目选址于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项目不在政府规划的限制类或禁止类内，满足相关条件要求。故本项目符合地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 3、项目选址合理性结论

本项目选址位于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处于城市主导风向下风向。本项目与周围环境相容，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子，相互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初步分析认为本项目选址合理可行。

##### 4、项目平面布置

本项目新建的公用工程，采用厂区原有设施。各生产区域分区明确，分类合理，总平面布置功能分区清晰、合理可行。

##### 5、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结论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什邡市的基本污染物 SO<sub>2</sub>、CO、NO<sub>2</sub> 年平均浓度、日均评价浓度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基本污染物 PM<sub>10</sub>、PM<sub>2.5</sub>、O<sub>3</sub> 年平均浓度、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均未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水环境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域河流各监测项目除氨氮外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域标准限值，环境质量较好。

###### （3）声学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学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场界噪声和敏感点声学环境监测项目均能够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 6、本工程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

### （1）达标排放

项目拟投资 14.2 万元环保治理经费对“三废”及噪声污染源进行预防控制治理。

本项目贮存排气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3#、4#）15m 排气筒排放、下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洒水降尘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烟道（1#）排放。

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进入产品，不产生生产废水；食堂废水经新建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预处理池处理，本项目的废水产生量约为 5.52m<sup>3</sup>/d，所依托预处理池可满足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的处理需求。本项目污水每两天经污水运输车运输至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污水处理协议见附件）（运输路线见附图）。废水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废水（90%）进行回用，只有少部分水（10%）进行外排。外排废水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石亭江。

本项目噪声通过采取厂房隔声；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振；定期加强设备检修和维护等措施，可确保本项目正常运营期间厂界噪声值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12348-2008）2 类区的要求。

本项目各类垃圾在保证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后，及时清运，妥善处置，不会形成二次污染。综上，本项目通过环保治理后可做到达标排放。

### （2）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规定及本项目工程特点，确定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因子为 COD、NH<sub>3</sub>-N、TP 和颗粒物。项目废水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贮存排气产生的粉尘经收集后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2#、3#、4#）15m 排气筒排放、下料、搅拌产生的粉尘经洒水降尘后无组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烟道（1#）排放。

项目各项污染物量总量建议指标如下。

**表 9-1 项目建成后污染物总量建议指标**

污染物		污染量 (t/a)	去向
废水（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排口）	COD <sub>Cr</sub>	0.0828	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NH <sub>3</sub> -N	0.0075	
废水（污水处理厂排口）	COD <sub>Cr</sub>	0.0083	石亭江
	NH <sub>3</sub> -N	0.0008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0.4625	大气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0.288	

废气按相关规定实行等量或倍量替代；本项目废水总量指标纳入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废

水排放总量。

## 7、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本项目区域大气环境质量较好，运营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贮存排气废气、下料、搅拌产生的废气、食堂油烟。项目针对各大气污染物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可有效减小各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

因此，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小，区域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 （2）地表水的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本项目废水排放方式为间接排放，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B。根据对污染源调查和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可行性分析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隔油池+预处理池预处理后+大华合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进入污水管网，由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 A 标准后达标排放，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 （3）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本项目按照“源头控制、分区控制、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主动与被动防渗相结合原则，严格落实评价要求各地下水防护措施后，本项目对区域地下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 （4）声学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噪声，针对各噪声源采取相应的降噪措施后，可确保项目场界噪声达标、不扰民，本项目对区域声环境影响可接受。

### （5）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各类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可行，去向明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 （7）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本项目未构成重大危险源，项目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 二、环评总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选址及平面布置合理，采取的“三废”及噪声污染治理措施均经济可行，营运过程采用合理的管理措施，污染物排放量小，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项目实施后，不会改变区域的环境功能。因此，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在四川省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建设运营本项目，从环境角度分析认为是可行的。

## 三、建议

1、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保证设施良好运行，保证达到预计效果；

2、企业应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健全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制度，定期检查制度、设备维护和检修制度，确保环保设施的高效、正常运转，尽量减少和避免事故排放；

3、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做好厂区环境卫生工作。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019 年 11 月 21 日，德阳市生态环境局对建设单位提交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占地面积约 9800 平方米。项目租用什邡市锦亿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空置厂房，安装搅拌机，布料机、钢筋切断机等设备，建设 100 万平方米轻质高强复合节能墙板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平方米、装配砼结构构件 6 万立方米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估算 14.2 万元。

项目属于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正本)中允许类项目，经什邡市发展改革和科技局备案，符合现行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地块为工业用地，什邡市师古镇人民政府同意项目选址其境内(什师府函[2019]77 号)。项目建设符合相关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

根据专家对《报告表》的审查意见、《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德阳市什邡生态环境局的初审意见，在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实施不存在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并符合总量控制要求，我局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建设性质、地点、内容、规模、生产工艺及环保对策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落实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与项目同步开展环保相关设施的建设。

(二) 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落实各项废水处理设施建设，实施“雨污分流”。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全面做好防渗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

(三) 落实各项废气处理设施，确保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粉尘由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接气筒达标排放。

(四) 落实各项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达标并不得扰民。落实各项固体废弃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处置措施，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COD 0.0828t/a、氨氮 0.0075t/a，总量指标纳入灵江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

废气：颗粒物 0.4265t/a。

（六）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建设各项环保应急设施，确保环境安全。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生产运行过程风险防范管理、各装置及设施间的协调管理，避免和控制风险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

（七）项目实施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纳入灵江河水处理厂。

三、工程开工建设前，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四、项目竣工后，纳入排污许可证管理的行业，必须按照国家排污许可证有关管理规定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不得无证排污或不按证排污。按规定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环评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 5 年未开工建设，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五、请什邡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 4.3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格贯彻执行“预防为主。保护优先”的原则，落实项目环保资金，落实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部门、人员和管理制度。与项目同步开展环保相关设施的建设。	<b>已落实。</b> 根据现场调查，环保措施已建设齐全。
2	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落实各项废水处理设施建设，实施“雨污分流”。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全面做好防渗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	<b>已落实。</b> 落实各项废水处理设施建设，实施“雨污分流”。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后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落实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全面做好防渗处理，防止污染地下水。
3	落实各项废气处理设施，确保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粉尘由 15m 高排气筒达	<b>已落实。</b> 落实各项废气处理设施，确保大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粉尘

	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	由 15m 高排气筒达标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装置处理后由管道引至屋顶达标排放。
4	落实各项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达标并不得扰民。落实各项固体废弃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处置措施，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防止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必须送有资质单位处置。	<b>已落实。</b> 落实噪声治理措施，确保厂界环境噪声达标并不得扰民。落实各项固体废弃物处置措施，提高回收利用率，加强各类固体废弃物暂存、转运及处置过程环境管理，防止二次污染。项目不产生危险废物。
5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 废水：COD 0.0828t/a、氨氮 0.0075t/a，总量指标纳入灵江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 废气：颗粒物 0.4265t/a。	<b>已落实。</b> 项目废水因子 COD、氨氮总量指标纳入灵江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根据监测废气因子颗粒物未超总量。
6	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建设各项环保应急设施，确保环境安全。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生产运行过程风险防范管理、各装置及设施间的协调管理，避免和控制风险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	<b>已落实。</b> 建设各项环保应急设施，确保环境安全。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生产运行过程风险防范管理、各装置及设施间的协调管理，避免和控制风险事故导致的环境污染。
7	项目实施后，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纳入灵江河水处理厂	<b>已落实。</b> 经隔油处理后的食堂废水和生活污水一起，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纳入灵江河水处理厂。

## 表五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检测质量保证手册》和《环境水质检测质量保证手册》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

1、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

2、现场采样和测试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升级 $\leq 0.5\text{dB(A)}$ 。

8、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 5.1 监测分析及监测仪器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依据、方法来源、使用仪器见下表。

**表 5-1 无组织废气检测依据、依据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LMJC/2017-004 ME204 万分之一天平	0.001 mg/m <sup>3</sup>

**表 5-2 有组织废气检测依据、依据来源、使用仪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烟气参数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LMJC/2018-085 GH-60E 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LMJC/2017-004 ME204 万分之一天平	/
-----	-------------------------	-----------------	-------------------------------	---

表 5-3 噪声监测方法、方法来源一览表

项目	检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eq}$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LMJC/2018-081 AWA6228 <sup>+</sup> 多功能声级计 LMJC/2018-080 AWA6021A 声校准器

### 5.2 检测单位的能力情况

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第三方专业化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具备的环境指标参数检验检测及认证能力，主要包括：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室内空气、噪声与震动等。

### 5.3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
- (2) 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3)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在测试时保证采样流量的稳定。

### 5.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

### 5.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检测过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要求，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测时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小于 5.0m/s。噪声测定的原始数据条现场打印，做好检测点位与文件号的对应关系以及检测点位示意图等相关的记录。打印条有项目编号、监测点位名称以及检测人员签名。填写采样记录并校核。

## 表六

### 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主要针对项目排放的废气、噪声进行现场监测。

#### 6.1 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置见附图，监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对照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无风条件下厂界四周均匀布点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置见附图，监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粉尘治理设施排气筒 1#	颗粒物	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	测量孔距地高 3m
粉尘治理设施排气筒 2#	颗粒物		测量孔距地高 3m

#### 6.2 噪声

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见附图，监测内容详见下表。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次
1#	厂区北面外 1m	昼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Aeq}$ )	正常工况下连续监测 2 天，每天昼间、夜间各监测一次。
2#	厂区东面外 1m		
3#	厂区南面外 1m		
4#	厂区西面外 1m		

## 表七

##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 7.1 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应及时监督生产工况，按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号文要求，应保证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主要设备的生产工艺指标应严格控制在要求范围内，保证连续、稳定、正常生产。并保证与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本次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产品名称	设计年产量	设计日产量	验收监测期间实际产量		工况
			2021.05.31	2021.06.01	
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 m <sup>2</sup>	0.333 万 m <sup>2</sup>	2021.05.31	0.28 万 m <sup>2</sup>	84%
			2021.06.01	0.27 万 m <sup>2</sup>	81%

由上表可知，本期工程在验收期间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75%以上，符合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号文要求，满足验收关于生产工况的要求。

## 验收监测结果：

## 7.2 污染物达标排放监测结果

## 7.2.1 废气

表 7-2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1#粉尘治理设施排气筒，测量孔距地高 3m (排气筒高度：15m)				标准 限值	评价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1.05.31	标干烟气流量		4067	4138	4302	4169	/	/	m <sup>3</sup> /h
	颗粒物	实测浓度	36.4	35.7	35.8	36.0	120	达标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15	0.15	0.15	0.15	3.5	达标	kg/h
2021.06.01	标干烟气流量		4279	4447	4171	4299	/	/	m <sup>3</sup> /h
	颗粒物	实测浓度	36.8	34.6	38.5	36.6	120	达标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16	0.15	0.16	0.16	3.5	达标	kg/h

由表 7-2 检测结果可知：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1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1#粉尘治理设施排气口所排放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38.5mg/m<sup>3</sup>，最高排放速率为 0.16kg/h，满足《大

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速率。

表 7-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2#粉尘治理设施排气筒，测量孔距地高 3m (排气筒高度：15m)				标准 限值	评价	单位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2021.05.31	标干烟气流量		3977	3955	3883	3938	/	/	m <sup>3</sup> /h
	颗粒物	实测浓度	39.6	40.6	40.5	40.2	120	达标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16	0.16	0.16	0.16	3.5	达标	kg/h
2021.06.01	标干烟气流量		3828	3821	3818	3822	/	/	m <sup>3</sup> /h
	颗粒物	实测浓度	41.1	43.7	43.8	42.9	120	达标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0.16	0.17	0.17	0.17	3.5	达标	kg/h

由表 7-3 检测结果可知：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1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2#粉尘治理设施排气口所排放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43.8mg/m<sup>3</sup>，最高排放速率为 0.17kg/h，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速率。

表 7-4 厂界无组织监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周界外监 控点最高 浓度	标准限值	评价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2021.05.31	颗粒物 (mg/m <sup>3</sup> )	1#厂界上风向 10m	0.176	0.197	0.134	0.391	1.0	达标
		2#厂界下风向 5m	0.293	0.236	0.307			
		3#厂界下风向 5m	0.391	0.315	0.366			
		4#厂界下风向 5m	0.332	0.256	0.269			
2021.06.01	颗粒物 (mg/m <sup>3</sup> )	1#厂界上风向 10m	0.154	0.136	0.174	0.389	1.0	达标
		2#厂界下风向 5m	0.251	0.292	0.271			
		3#厂界下风向 5m	0.366	0.389	0.310			
		4#厂界下风向 5m	0.289	0.350	0.271			

由表 7-4 检测结果可知：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1 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控点最高浓度值为 0.391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7.2.3 噪声

表 7-5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2021.05.31			2021.06.01		
		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eq}$ ) [dB(A)]		评价	等效连续 A 声级 ( $L_{eq}$ ) [dB(A)]		达标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东厂界外	昼间	52.9	60	达标	53.3	60	达标
南厂界外	昼间	56.0	60	达标	56.0	60	达标
西厂界外	昼间	58.0	60	达标	58.7	60	达标
北厂界外	昼间	53.3	60	达标	53.2	60	达标

由上表检测结果可知：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1 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和夜间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环评及其批复要求，本项目实施后，涉及总量控制的指标有废气因子颗粒物，废水因子化学需氧量、氨氮。因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排口排放，并且总量指标纳入灵江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所以本次验收未监测废水。

根据现场监测结果核算，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与总量控制指标对照见表 7-7。

表 7-6 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与总量控制指标对照表

类别	污染物	废气来源	排放速率 (kg/h)	废气排放时长 (h/a)	排放量 (t/a)		总量控制指标 (t/a)	判别
					0.186	0.384		
废气	颗粒物	1#粉尘治理设施排气筒	0.155	1200	0.186	0.384	≤0.4265	达标
		2#粉尘治理设施排气筒	0.165		0.198			

注：废气排放速率取监测期间的平均值计算。本项目只在贮存排气以及下料和搅拌时产生粉尘，项目每天贮存排气时长约 1 小时，下料搅拌时长约 3 小时，全年生产 300 天，因此废气排放时长取值 1200 小时。

由表 7-6 可知，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废气监测结果计算，本项目运行期间总量控制污染因子排放满足环评批复下达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表八

### 验收监测结论:

#### 8.1 工程建设

本项目位于德阳市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租用锦亿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空置厂房，本项目环评预计建设 2 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2 条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年产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 m<sup>2</sup>、装配砼结构构件 6 万 m<sup>3</sup>。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实际只建设两条隔墙石膏条板生产线，年产隔墙石膏条板 100 万 m<sup>2</sup> 的生产规模，装配砼结构构件生产线后期不再建设。

#### 8.2 环境保护措施

按项目环评文件及其批复文件的相关要求，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均已落实，并确保各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

#### 8.3 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1 年 5 月 31 日、2021 年 6 月 1 日，针对项目生产时排放的污染物进行实时监测，通过对监测结果的分析，项目各类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 8.3.1 废气

###### (1) 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在本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控点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经监测，项目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控点最高浓度值为 0.391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因此，本项目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能实现达标排放，满足验收要求。

###### (2) 有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 1#粉尘治理设施排气口所排放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38.5mg/m<sup>3</sup>，最高排放速率为 0.16kg/h；2#粉尘治理设施排气口所排放颗粒物最高排放浓度为 43.8mg/m<sup>3</sup>，最高排放速率为 0.17kg/h，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速率。

因此，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能实现达标排放，满足验收要求。

##### 8.3.2 废水

项目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进入预处理池，经预处理池处理后由污水运输车定期运输至什邡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经什

郝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废水（90%）再由污水运输车运回用于生产，只有少部分水（10%）进行外排。外排废水经什郝大华合服装有限公司污水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灵江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石亭江。

### 8.3.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监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要求，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8.3.4 固废

本项目运行期固体废物主要有除尘器收尘灰、生活垃圾，项目无危废产生。生活垃圾用垃圾桶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除尘器收尘灰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区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相关规定要求，处置措施满足环评要求，符合验收条件。

## 8.4 环境调查管理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均能够达标排放或综合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 100 万平方米轻质高强复合节能墙板项目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 8.5 建议

(1) 加强对生产设备、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与维护工作，使其保持良好的运行状态，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2) 加强厂区环境管理，做好厂区环境卫生工作。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100 万平方米轻质高强复合节能墙板项目（一期）				项目代码		川投资备【2019-510682-50-03-375572】FGQB-0240		建设地点		什邡市师古镇双安村 13 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50、砼结构构件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04.03933644, 31.19048059					
	设计生产能力		100 万平方米				实际生产能力		100 万平方米		环评单位		苏州合巨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德阳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德环审批【2019】19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11				竣工日期		2020.3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四川立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4%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2		所占比例（%）		1.77					
	实际总投资		6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2		所占比例（%）		3.7					
	废水治理（万元）		2.8	废气治理（万元）		13.2	噪声治理（万元）		2.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3.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四川鑫跃达新型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10682MA65J85J5R		验收时间		2021.6.25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43.8	120			0.384	0.4265			0.384	0.4265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